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19日以邮件、电话方式送达。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孙志平先生、胡永峰先生、董秀琴女士、彭丽芳女士、郭志芹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钟百胜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继续使用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26日